

# 野象出没的群山

吴慧泉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 野象出没的群山

吴慧泉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成都

责任编辑：何勋彬

封面设计：艾石之

版面设计：李军

书名 野象出没的群山  
作者 吴慧泉  
出版 四川文艺出版社  
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七二三四印刷厂

1987年10月第一版 开本 787×960 1/32

1987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7.375

印数 1—3,330册 字数124千

I S B N 7—5411—0073—0/I·74

统一书号：10374·412

定 价：1.34元

607754

目 录

序

倭尼山美神

雾中的远山

野象出没的群山

李钧龙

156 88 8 1

# 序

李钧龙

在我的像册里，有这样一张照片：三个打着赤脚、高挽着裤腿、满身边地泥汗的汉子，坐靠在一座敦厚的水泥界桩旁。仿佛，他们经过长途跋涉，终于到达了旅程的终点，要舒舒服坦地缓一口气了。也仿佛是远方的游子，终于回到了母亲的怀抱，全身都浸透了母爱的温暖，沉醉了一般。坐在地上的那一个，双腿曲起，双手放在膝上，整个背脊都紧靠界桩，把满头曲卷的黑发也贴在界桩上，双目眯着，嘴角挂着微笑，一副悠然自得的样子。其余二人，一人靠着界桩，把左手肘搭在界桩上，右手搭在同伴肩上；他的同伴背着手，将左肩靠在他的右肩上。三个人身上披着明亮和煦的阳光，头上浮着一团团柔软的白云，身后是雅致的凤尾竹丛，一丛丛错落有致，象孔雀张开的彩屏。

这是在中缅边界上有名的勐卯三角洲，五、六号界桩是这个三角洲最前沿的一个界桩。三个人是吴慧泉、高洪波和我。一九七五年夏天，我们三人

结伴到三角洲最前面的一个傣族寨子深入生活。这张照片，便是当时的留影。

在那些竹丛后边，是浩浩荡荡的瑞丽江，界桩左边是汹涌澎湃的陇川江。五、六号界桩恰好立在两江的会合处。一般人认为，界桩的后边，已经属于邻国的土地了。但别有一番情趣的是，在两江会合点的那一边，却有一个十户人家的名叫小容棒的寨子仍然属于中国，它东靠陇川江，西面紧挨着缅甸一个叫芒满的大寨子，两寨楼角相接，土地相连，确实是“中国的鸡会跑到邻国的窝里下蛋，邻国的藤会爬过中国的地上来结瓜。”

我们去采访的时候，小容棒被两江涨起来的洪水围困了二十五天。使这个小寨子和祖国失去了联系。我们到达时，洪水刚退，应急的竹筏还拴在各家的楼台上。我们的采访，被傣家人看成是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慰问，全寨男女老少都陆续划着筏子到队长家来，犹如见到了久别重逢的亲人，拉着我们的手，叙述二十五天中艰苦紧张和危急的经历。我们渡江进寨的情景一直使我不能忘怀，我曾经在一篇《瑞丽江上的渡口》的散文中，作过这样的介绍：

“……我们才喊了一声：‘可以渡船吗？……’一位绿衣红裙的妇女便把拴在楼台上的一支竹筏解开，沿着寨外的江岸朝上游撑来。只见她把长长的竹篙从右边插下去，身子随着竹篙转朝后，

一直到篙梢淹及水下，这才抽起来接着从左边插下去，动作那么轻快敏捷，体态那么优雅，特别是那衣裙，在茫茫的洪水中，显得那么鲜艳，差不多逆流而上一华里，她的身影在浪涛中都有些模糊了，才用长篙一掀筏尾，筏子立即横了过来，漂进了激流。这时，她双手撑着篙子，稳稳地立在筏尾，用篙子平衡着身子，筏子调过头来，在洪峰上颠簸着，箭一样地飞了过来，眨眼之间，不偏不倚已停在我们站立的岸边。

“我们都愣住了。站在筏子上的竟是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她两手抱着篙子稳住筏子，笑微微地望着我们，神情悠然自得。如果不是那湿了大半截的裙子，和那滚动着汗珠的鬓梢，你简直难以相信她才从惊涛骇浪中搏击出来。”

我的像册里还有这样一张照片：篝火映红了四周黑沉沉的森林，照亮了银光闪烁的湖水。远方澄蓝的夜空，一弯新月带着几颗星星在遨游。一群阿佤姑娘伴随着阿佤小伙子的刀光在翩翩起舞。在这朦胧的狂欢的行列里，闪现着一个身着白色衬衫，满头卷发的壮汉的身影，他，也是吴慧泉同志。

这是我们俩一九八二年在西盟佤山一座天池边留下的纪念。

我的像册里，我们一块儿在边地山寨深入生活

时留下的照片，还有不少。

看着这些照片，我总是心潮起伏，陷入到那些难忘而美好的日日夜夜的回忆里。是的，这些年来，我们有较多的时间一起生活在边地的傣族、景颇族、佤族、基诺族、拉祜族等人民当中。我们想用我们的身心去感受边疆人民的困苦与欢乐，尽可能地认识他们，理解他们，从而更真实、准确地表现他们。

生活在他们当中，自然地就会碰到各种各样的新鲜奇怪的事情。比如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居然用一根长篙，使一条竹筏驰过波峰浪谷，将一条滔滔的大江踩在脚下。没有亲身经历，是无法想象出来的。

正是边地多彩的风貌，时常使我们躁动不安，不提起笔来写点什么，心灵便不得安宁。但我们对自己都曾作过实实在在的剖析：在文学这个大雅之堂中，我们都是先天不足者。我们所处的时代，使我们过早地离开了学校而投入血与火的生命的搏击之中。在行军途中，军训场上，消失了我们大半个人生，炼就了一副粗黑的身胚，从语言到行动都带着几分山地边民特有的粗野气质，无论外表和内在，都与当今一些“新秀”作家有些格格不入的脾性。但我们要在文学这条道路上走下去，没有别的办法，就只有将自己变成少数民族自己，比别人更

深一层地懂得各个边地民族，比别人更透彻地理解他们，才能比别人更独到地表现他们的生活和心灵。

生活，扎实地生活，弥补了我们的先天不足，而且还仿佛更明显地从另一方面突出了自己的优势。这种优势便是：发掘了浮光掠影的人不易发掘的东西，发现了走马观花的人不易发现的美，采撷到了含着露珠的生活的花瓣。

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又是生逢其时的。

生活，对任何一位勤奋的作家都不吝啬。生活给了吴慧泉同志丰饶的补偿：长期、反复的生活体验使他积累了丰富的、色彩鲜艳的边地民族的人物素材和风土人情资料，新时期翻天复地的变化对边地民族生活的冲击给了他新的启示和激情。当他深刻的经验和按捺不住的激情结合之后，他的作品便泉水般地喷涌出来。除选入本书的几部中篇外，他还发表了《山湖》、《在绿色的远方》等中篇及大量的短篇。从这些篇什中，作者一颗真诚火热的心竟让读者感触到它的跳动；他努力把自己富有诗意的抒情笔触深入到民族生活的深处，深入到新时期民族的年青一代的新的生活深处，去发现他们灵魂深处那种闪烁着时代光彩的东西，去表现他们艰苦奋斗，决心改变贫困落后面貌、勇于开拓的精神和崇高品质，去揭示他们思想性格中那种给人以智慧和力量的内在美和精神美。

近年来，以边疆地区少数民族生活为题材的作品，大家都称之为“风情小说”或“边地小说”。吴慧泉同志的大多数作品，也都属于这一类。但不论怎样称谓，我认为，它们都应该是开拓者的文学。她的特色就是人物的命运和故事情节都是在怪异的、严峻的、自然条件和物质条件都比较严酷、比较贫困的背景下展开的，因而，民族风情小说（或边地小说）比别的文学更能表现人的品质的壮美坚强，更能表现环境的绚丽多姿，更能表现生活的丰富神奇；更能表现边疆民族翻天覆地的变化和发展。如果把民族风情小说仅只限于民族的，传统的风俗习惯和异域风光的描写上，那是一种误解。我们必须将我们的视野，突破本地区、本民族的狭窄的范围，面向全国甚至全世界。因为随着我国各民族之间经济文化的交流、融合，“少数民族”也不再是一个封闭的、与世隔绝的概念。我们只有把少数民族放在时代的各民族生活的整体中去考察，才能写出真实深刻的作品。

我是在读了吴慧泉同志以及其他一些同志的作品而得出上述意见的，我认真研究吴慧泉同志的作品，还比较明确地感觉到，他是从这样一些方面进行发掘的：一是民族心理的历史积淀。现代的生活进程，冲破了民族的自我封闭，新的思潮使民族的生活走向现代化，如果不正视这种变化，孤立静止

地去表现民族生活习俗，自然就只会重复过去，说不上创新。因此，民族生活特色的表达，就必须把笔触深入到民族历史的深层，发掘民族历史在民族心理、民族气质、民族性格上的积淀，才能使民族人物不仅在外在形象上而更要在内在形象上显示出特异光彩。二是深沉的情感氛围。成功的作品就在于情感的深沉表达，造成一种深沉的情感的氛围，使读者同作品中的人物一起去经历痛苦与欢乐，去感同身受地体验灵魂深处卷起的风暴和狂浪。三是边地民族题材的广阔内涵。民族题材作品的生命力在于表现民族生活的特殊性，但作者透过民族特殊生活的表现，必须具有内蕴的广阔性和共同性。否则，只是停留在对民族生活的猎奇性的表现上，从而减弱了作品的共鸣魅力。所以，对民族题材的广阔内涵的追求，实际上就是追求作品的题材意义，这是作者哲学意识的表现。

共同的时代经历，共同的边疆民族生活的体验，创作上共同的艺术追求，以及编辑工作上的原因，使我对吴慧泉同志的作品有较多的关注，使我对这样一位土生土长的作家有着较深的理解。出于这种因素，我写了上述一些话，目的在于让读者加深对他的作品以及对作家本人的理解。

1986年12月11日于昆明

# 侵尼山美神

## 离 别

寨子里传来了报晓的鸡啼声，司徒凡反而朦朦胧胧地跌进了一个并非离奇的梦境：可以离开巴格达侵尼寨了。可是，侵尼姑娘热海却抓住他死活不准走。热海很伤心，双眼都哭红了。她抓着他的胳膊，要他进老茶园，接着，要他朝原始森林走，很快又要他下流水叮咚的深箐。一转眼，他俩又出现在一个三岔路口。啊！他们就是在这个路口上遭遇的。忽而，眼前出现了一座小草房——那是侵尼青年男女蜜作夏（谈情说爱）过夜的地方。司徒凡并不是不愿依着热海，可是，他双脚却象被沉重的锁链拴住了，走出几步又被人拉回原地。也不知道姑娘哪来这么大的力气，将他的胳膊捏得发麻，他使劲挣扎，可是并没有挣脱。他朝姑娘大喊，但却没有喊出声来……

“走不得呀！——阿多（哥）！走不得呀！——阿多！……”鹧鸪的悲鸣，把他惊醒了。他那

只梦里被热海紧紧抓住的右胳膊不知什么时候被当枕头使用了，让脑袋压得又酸又麻。满身虚汗还没有干。

“哎呀！”司徒凡发现朝阳的光辉已经从门缝和小竹筒口泻进竹楼里来了，他情不自禁地喊了一声，猛地坐起来。直到这时，他才完全从梦中醒来，清楚地意识到，这是一个星期天的早晨，要不然，到学校教课很可能误点了。

司徒凡一面穿衣下床，一面回忆刚才那依稀的梦境。他想，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果真是呢。梦中那些事，相当混乱，但并不荒诞，都是这几天来自己考虑、思索和分析过，并且是在心里取得了胜利的。正因为他就要离开巴格达倭尼山，所以才经常失眠。

几个月前，司徒凡带着自己在巴格达倭尼山业余创作的二十多件木雕作品，到省城参加五省区兄弟民族生活题材美术作品联展，他那座半身雕像《倭尼姑娘》获得了一等奖。这引起了美术界一些专家的重视，报纸、广播和电视都作了报道和评论。

美展闭幕的头一天，民族博物馆一位民族问题专家来到展览办公室，司徒凡被请去了。他是来谈判的：“司徒凡同志，你的《倭尼姑娘》造型朴实生动，倭尼人的特点十分鲜明，我们决定收藏。我们知道，你一定付出了大量心血，所以……”

“对不起！”司徒凡十分严肃地回答，“我已经将她送给一个人了。请你们原谅。”

专家大为吃惊。他想应该让更多的人能够有机会欣赏《倭尼姑娘》这样完美的艺术品，让人们透过这件作品，更好地领略倭尼人的精神风貌。他于是说：“你把她送什么人了。能不能告诉我？还有创作的详细经过……”

“请原谅。”司徒凡摇摇头，“您知道，创作，成功和失败的因素都是很复杂的，有时也是说不清的。”

“这，我不反对。”老专家自己下台说：“那就请你再考虑一下吧！当然，你把《倭尼姑娘》送给谁了，请你向他说明道理，做做工作。我们希望在不久的将来，能将这一件作品收购馆藏。”

很快，司徒凡回到巴格达倭尼山来了。他并且将已经赠送给了热海的《倭尼姑娘》又还给了她。

几天前，司徒凡接到调令，要他到省城工艺美术研究所的附属工艺美术厂去工作。长期的愿望变成了现实，这使司徒凡十分兴奋。

但是，他兴奋的情绪很快就变成了畏难情绪。要离开，并且是永远离开巴格达倭尼山，离开相处了四年的倭尼乡亲，离开热海，这怎么成呢？四年，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只是短暂的一瞬，可是，对于刚刚三十岁的司徒凡来说，却是了不起的四

年。四年里，他找到创作的源泉，他发现了美的所在！他完成了《倭尼姑娘》那座木雕，完全是热海给予的力量和勇气同自己的爱好和追求溶合的结晶。……

他无法向倭尼乡亲说起调走的事。他几天来一直躲着热海，怕见到她，但又十分想见到她。四年来和她朝夕相处，如今，司徒凡已经离不开她了——啊！难道这就是叫做爱情？司徒凡思前想后，苦恼了好几天之后，终于得出结论：对！这就是爱情。只有爱情才会令人又欢乐又痛苦，早就盼着离开而又不愿意离开。可是，不离开行吗？为了使自己长期追求的艺术有更广阔的天地去发展，不离开又不行。人世间，凡事很难两全。司徒凡在爱情和事业的天平上，筹码是同样的份量。他和热海，已经无法用一纸调令来拆开了。

司徒凡起床之后，洗了脸，忘了弄饭吃，挎上画夹和挎包，便上山了。这些天来，热海放牛出牧得特别早，并且有意绕道不从巴格达小学背后的横路上经过。过去，每天早晨司徒凡上第一节课的时候，学生们很安静，他开始讲课的时候，横路上便传来牛帮铃“哄咚哄咚”的声音。每当听到这种音乐，司徒凡会无形中感觉到一种严肃、重大的责任，他教课更加认真了。

一想到好几天没有听到牛帮铃声，司徒凡心

便慌乱起来。他急于要见到热海，登山的脚步加快了。他很快爬上了寨后的那座长满杂木丛林的山峦。

司徒凡在杂乱的蹄迹之间站住了。遥望着茫野，不知从何迈步去寻找热海，向她说明自己将要离开，并且向她表白心中的爱情。

在内地，这时刚好是秋末冬初，天气开始变冷了。可是，在巴格达侵尼山，一年只分三季，风季、雨季、旱季。秋末冬初，这里刚刚进入旱季，气温并没有下降，仍然温暖如春。司徒凡朝山峦远处眺望着。展现在他眼前的，是一幅幅天生的、变化万千的水彩画：刚刚出山的太阳，被渐渐上升的晨雾挡住了，尽管上午十点钟之前，巴格达特有的茶叶树特别喜爱的雾霭不会散去。可是，太阳的力量是无敌的，它竭力冲破雾的包围，于是，巴格达的山野更显得绚丽多姿起来。雾在流动，在缓慢的节奏间，有一束束灿烂的阳光投到山峦上来，照耀得草尖和树叶上的露珠闪闪发光。四周一片辉煌。但很快，雾又战胜了太阳，山野又变得暗淡无光起来。

司徒凡的心情也和大自然的景象一样，仍然处在动荡和变幻之中。他时而为能离开巴格达侵尼山而十分兴奋，时而又为要和热海分手而感到十分痛苦。四年来的许多往事，反复在脑海里交替出现，

叫司徒凡不得不反复去掂量它们的轻重，去衡量它们的存在价值，去从中寻找处世为人的道理。

于是，四年来的艰苦岁月，象一幅幅令人难以忘怀的历史画卷，在他面前展开。这些画卷，是那样强烈地吸引着他，因为他就是画卷中的人物之一，所以，一切都觉得亲切而又熟悉。画卷在流动，在旋转。但司徒凡很清醒，还能分出哪里是头，哪里是最强烈冲击自己的画面。画面的结尾呢？——啊！结尾，还在无限地向后延伸——

## 遭 遇

他，孤身一人，沿着边境茫茫山野的崎岖小路，已经走得十分疲乏了。可是却不敢停下来休息。因为太阳已经偏西，近处墨绿的草山和远处的原始森林，颜色都在急剧加深，峡谷里升腾的雾也开始变浓，而离要赶到的目的地还有多远却并不知道。这一带边地的山路，很难计算里程。常常是，要去的山寨早已明显地看见了，但走一天还赶不到。

为了赶在天黑之前到达目的地，他紧紧裤带，自己给自己壮着胆，鼓起劲，匆匆向前赶路。

山野里，万籁俱寂，他听到的只有自己的双脚擦动山草和腐叶的声音：唰啦！唰啦！唰啦！……